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信达”、“公司”）接到通知，公司已签订以下 7 项担保合同：

1、公司已与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签订《保证书》，为全资子公司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信达诺”）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申请 1,300 万美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折合人民币 9,284.34 万元，期限 1 年。

2、公司已与厦门金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物联”）向厦门金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 5,366.36 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3 年。

3、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国贸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国贸汽车”）已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本金最高额）》，为控股子公司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通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6 个月。

4、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汽车”）已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广州”）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支行申请 1,500 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2 年。

5、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已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

《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保利广州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 1,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1 年。

6、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已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保利广州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 1,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1 年。

7、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已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化宫支行签订《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重庆”）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化宫支行申请 1,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3 年。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及 2023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二〇二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对前述五家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如下：

2023 年度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额度情况

被担保方	公司类别	年度审议通过的总担保额度	被担保方本次使用的担保额度	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	剩余 2023 年度内可用担保额度
信达物联	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 300,000 万元	人民币 5,366.36 万元	人民币 49,066.36 万元	人民币 250,933.64 万元
香港信达诺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 860,000 万元	人民币 9,284.34 万元	人民币 170,855.04 万元	人民币 698,144.96 万元
保利广州	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控股子公司	人民币 270,000 万元	人民币 1,500 万元	人民币 41,000 万元	人民币 229,000 万元
			人民币 1,000 万元		
			人民币 1,000 万元		
保利重庆			人民币 1,000 万元		

信达通宝			人民币 20,000 万元		
------	--	--	---------------	--	--

注：资产负债率以被担保方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孰高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香港信达诺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 年 7 月 21 日

注册地：FLAT/RM C 32/F LIPPO CENTRE TOWER 1 89 QUEENSWAY HK

注册资本：2,000 万美元

主营业务：进出口贸易。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 10,833.09 万美元，负债总额 5,221.19 万美元，净资产 5,611.90 万美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20,839.97 万美元，利润总额 860.98 万美元，净利润 718.88 万美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6,849.79 万美元，负债总额 1,696.56 万美元，净资产 5,153.23 万美元；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8,655.24 万美元，利润总额-549.42 万美元，净利润-458.76 万美元。香港信达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厦门信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5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洪溪南路 14 号

法定代表人：徐守辉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物联信息系统研发；研发、销售智能软件系统、计算机软件及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新型电子元器件中的片式元器件、无线射频自动识别系统、电子标签及其周边设备、软件产品等。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信达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 51,690.61 万元，负债总额 31,381.44 万元，净资产 20,309.17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6,086.90 万元，利润总额 4,750.46 万元，净利润 4,227.61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86,410.04 万元，负债总额 63,430.89 万元，净资产 22,979.15 万元；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6,413.32 万元，利润总额 3,040.99 万元，净利润 2,660.51 万元。信达物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厦门信达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 年 11 月 10 日

注册地：厦门市湖里区枋钟路候机楼广场西南侧

法定代表人：陈秉跃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二手车鉴定评估；二手车经销；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持有该公司 1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信达汽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60%股权，林彩凤持有该公司 30%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 45,263.38 万元，负债总额 31,865.83 万元，净资产 13,397.56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94,546.61 万元，利润总额 4,898.04 万元，净利润 3,652.02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38,216.26 万元，负债总额 26,397.37 万元，净资产 11,818.89 万元；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56,698.78 万元，利润总额 1,906.96 万元，净利润 1,433.06 万元。信达通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保利汽车（广州）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 年 5 月 3 日

注册地：广州市天河区大灵山路 25 号 B1-101

法定代表人：黄亮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修理与维护；汽车清洗服务；经营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二手车销售；汽车零售；润滑油零售；汽车租赁；润滑油批发；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汽车救援服务等。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 14,315.40 万元，负债总额 15,874.55 万元，净资产-1,559.14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3,043.67 万元，利润总额-751.49 万元，净利润-735.66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6,958.56 万元，负债总额 9,175.00 万元，净资产-2,216.45 万元；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9,015.45 万元，利润总额-463.71 万元，净利润-476.81 万元。保利广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保利汽车（重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 年 4 月 19 日

注册地：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 15 号附 5 号

法定代表人：黄亮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销售：汽车、汽车零配件、润滑油、润滑脂、日用百货、服装；货物进出口业务；汽车租赁；汽车维修；汽车清洗服务；检验检测服务；汽车信息咨询；二手车经纪。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汽车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 12,797.72 万元，负债总额 10,110.20 万元，净资产 2,687.52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5,615.23 万元，利润总额 312.98 万元，净利润 234.73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

经审计)，资产总额 8,340.14 万元，负债总额 5,466.84 万元，净资产 2,873.30 万元；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1,496.31 万元，利润总额 185.78 万元，净利润 185.78 万元。保利重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合同主要内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对手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范围	期限
厦门信达	信达通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20,000 万元	20,000 万元融资额度	6 个月
信达国贸汽车					
厦门信达	香港信达诺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9,284.34 万元	9,284.34 万元融资额度	1 年
	信达物联	厦门金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366.36 万元	5,366.36 万元融资额度	3 年
保利汽车	保利广州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支行	1,500 万元	1,500 万元融资额度	2 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1,000 万元	1,000 万元融资额度	1 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000 万元	1,000 万元融资额度	1 年
	保利重庆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化宫支行	1,000 万元	1,000 万元融资额度	3 年

注：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担保。

四、反担保情况

香港信达诺、信达物联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保利广州、保利重庆系保利汽车全资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控股子公司信达通宝通过其他股东签署反担保保证书的方式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议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折合人民币 1,720,000.00 万元。其中，2023 年度新签署的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合计为折合人民币 375,121.4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8.30%，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折合人民币 1,344,878.60 万元。

截至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为折合人民币 507,771.40 万元，占

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0.75%。

上述担保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没有发生涉及逾期债务、诉讼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一日